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施行　快手多措并举助力“护苗”

今年6月1日，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开始施行。为适应互联网、数字经济高速发展现状，新版未成年人保护法专门增设“网络保护”一章，为青少年营造清朗网络空间。与此同时，互联网企业纷纷响应号召，出台一系列措施，为孩子们打造绿色健康线上家园。

早前，“短视频+直播”头部内容平台北京快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手）公布“2021年快手护苗行动计划”，从产品优化、内容筛选、价值观引导等方面关爱和守护青少年群体。

5月20日，快手举全平台之力，发起青少年系列专项活动，包括与光明全媒体合作上线青少年主题宣传片，邀请优质创作者、主持人等拍摄保护青少年倡议视频，参与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保护专家座谈会等。

6月1日，快手宣布成立快手青少年保护研究中心，并发布平台首份《2021快手未成年人保护生态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报告》从守护和成长两个角度，解读快手在未成年人保护方面采取的举措和取得的进展。《报告》末尾，快手邀请未成年人保护领域专家学者撰写寄语，共同传递“护苗”决心。在公益领域，快手联合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共同推出儿童健康守护计划，并将投入价值千万元的流量，继续扶持大病患儿公益救助项目。

织密未成年人保护网
助力新未保法落地落实

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要求增强网络素养、生产有益内容、加强监督检查、制止网络欺凌，尤其是鼓励和支持有利于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网络内容的创作与传播，以及加强对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工作的监督检查，依法惩处利用网络从事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活动。为此，快手于5月20日联合光明全媒体，推出《请接收来自少年们的“告白”》宣传片。

5月24日起，快手邀请全国妇联女性之声、共青团北京市委员会、北京市教委等18家单位，王为念、王多喜、易鸣等11位知名主持人，朝阳律师、绝世的陈逗逗、戴博士实验室等8位快手正能量大V，共同录制保护青少年倡议视频，粉丝超过2.3亿，共同倡导大众关注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守护青少年健康成长。

此外，快手还邀请各行各业专家学者，对未成年人保护法修订后的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保护工作进行深入探讨，研究法律规定如何在内容平台上更好落地，并针对相关举措提出有益建议。未来，快手将与专家学者一道，共同推动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保护工作的科普、落地和升级。

6月1日，快手青少年保护研究中心宣布成立，旨在联合相关部门和机构，以及社会权威顾问团人士，统筹调研行业各平台青少年工作情况，为优化站内生态、丰富青少年产品矩阵、开展系列公益活动提供指导，护航青少年在数字时代快乐健康成长。

北京互联网协会法律工作委员会委员、首都法学法律高级人才库专家朱巍是快手青少年保护研究中心专家委员会的一员。他表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核心在于建立和完善青少年保护体系，加强全社会的道德责任建设。今后，他将在快手讲解和普及新版未成年人保护法，为学生家长开设专项公开课讲堂，在法律援助、举报途径、内容审核等方面，助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除理论建设与探索外，6月1日晚上6时01分，快手与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发起“保护少年的你”主题活动，并推出重磅直播。此次活动宣推官杨澜在快手直播间现场对话未成年人刑事检察科检察官，通过直播对话的形式，向观众剖析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相关内容，解答关于未成年人保护的困惑和问题。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北京市海淀区寄读学校及快手公司法务部门同步开启3场青少年保护主题直播，提供关爱青少年成长的不同视角。

为带动整个行业在未成年人保护方面取得长足进步，快手积极开展针对未成年人的爱心公益活动。6月1日，快手联合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共同推出儿童健康守护计划，通过邀请医生、明星、公益机构等快手用户发布短视频的形式，让更多人关注困境病患儿童群体。同时，联合多家公益机构，帮助患儿家庭筹措善款。儿童节期间，快手还与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共同探访了北京、成都、武汉、上海、哈尔滨5家儿童医院的病患儿童，为他们送去六一儿童节礼物和祝福。快手副总裁宋婷婷表示，未来，平台还将投入价值千万元的流量，继续扶持大病患儿公益救助项目。

打造青少年互联网产品
“护苗行动”撑好法律保护伞

近年来，青少年作为特殊群体，已经成为众多互联网企业重点关注和保护的对象。今年，快手发布“2021护苗行动计划”，通过社区安全委员会持续净化和把控站内青少年生态、迭代青少年模式3.0版本、升级未成年人保护工具、上线青少年小程序等举措，宣传新版未成年人保护法。

通过为不同年龄段孩子提供相对应的优质内容，快手积极引导青少年树立正确价值观。5月上线的快手青少年小程序通过机器人工双重审核模式，为青少年用户集中展示动画、科技、影视、艺术等优质板块和内容，后续还将增设年龄标签、精彩直播等板块，打造绿色、智能、有趣的青少年内容生态。

除常见的未成年人内容管控黑名单外，多款未成年用户保护工具也首次引入互联网内容平台。例如，在快手的“14岁以下儿童实名认证”功能中，App将通过姓名、身份证和手机号来判断是否开启儿童实名认证流程，随后进入家长授权流程，由儿童提供家长信息，平台通过站内信或短信与监护人沟通，获得授权。快手“隐私开关”功能则可以关闭私信、关注、通讯录功能里的社交关联，以及“熟人圈”和动态展示栏目。平台还对手机号搜索、位置展示等功能进行限制，全方位保护未成年用户的人身和隐私安全。此外，快手积极打造亮点频道“护苗在行动”，专区专项引领行业青少年清朗网络环境风向标，为青少年群体在平台内提供活动主阵地。

近年来，未成年人在内容平台因打赏产生纠纷的新闻时有发生，快手一方面禁止未成年人进行充值打赏等活动，另一方面对未成年人未经监护人同意进行的充值行为开通“未成年人退款”在线申诉流程，并可在48小时内完成审核，一经审核通过，10个工作日内即可返还全部款项。

据统计，2019年，我国未成年网民规模达到1.75亿，未成年人已经成为中国互联网用户群体的重要组成部分，而内容平台也正在成为未成年人接触互联网的“第一线”。因此，互联网规则的制定、内容的治理、风清气正的环境营造迫在眉睫，这也要求互联网企业承担起更多的社会责任。快手此次在未成年人保护领域的探索，树立了行业内以技术和产品引导、培养、关爱特殊群体的标杆，也为其他内容平台落实新版未成年人保护法提供了参考。

文/图　刘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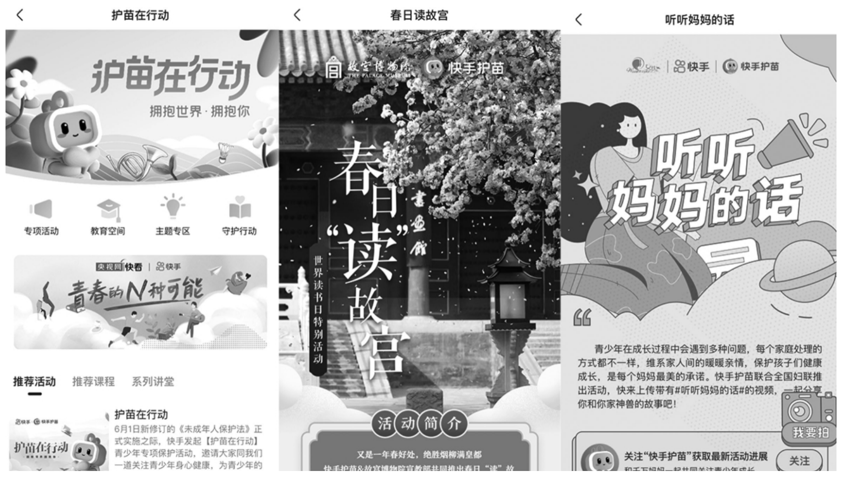

护苗在行动

6月1日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正式实施之际，快手发起【护苗在行动】青少年专项保护活动，邀请大家同我们一道关注青少年身心健康，为青少年的

青少年在成长过程中会遇到多种问题，每个家庭处理的方式都不一样，维系家人间的暖暖亲情，保护孩子们健康成长，是每个妈妈最美的承诺。快手护苗联合全国妇联推出活动，快来上传带有#听听妈妈的话#的视频，一起分享你和你家神兽的故事吧！

快手“护苗在行动”青少年频道推出丰富多彩的活动。

海安检察落实侵害未成年人强制报告制度

“这个奖励制度很好，不仅能够督促和激励相关职能部门积极落实强制报告制度，还能在社会上形成举报侵害未成年人线索、共同关护未成年人的良好氛围，是落实强制报告制度、促进公民主动举报的创新之举。”5月24日，在江苏省海安市人民检察院举办的“强制报告、共护未来”检察开放日活动中，海安市人大代表、市高新区东庙村村委会主任丁稳扣对海安市检察院出台的奖励举报人制度表示赞许。

去年5月，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国家监察委员会、教育部、公安部、民政部、司法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共同出台《关于建立侵害未成年人强制报告制度的意见(试行)》，破解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发现难”问题。为贯彻落实这一制度，海安市检察院结合司法实践，探索制发《关于奖励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线索举报人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奖励举报人制度），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线索举报人给予物质和精神奖励。奖励举报人制度不仅明确了奖励“强制报告义务主体”举报人的范围和方式，还参照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中鼓励“主动报告”的立法精神，对积极提供举报线索的公民予以奖励和表彰。

强制报告制度经检察机关宣传和推广，成效明显。去年5月，因海安市一名网民主动报告，司法机关成功查办一起犯罪团伙迷奸、轮奸未成年女性并制作和传播淫秽物品牟利案。海安市检察院依据奖励举报人制度，遵循举报人意愿，以不公开、非接触方式奖励其5000元，并颁发奖励证书，对此种行为进行鼓励。

另一案例中，海安市某医院在工作中发现一名未满14周岁的幼女流产病例，依职权向公安机关报告，一起奸淫幼女案得以成功告破。海安市检察院在检察开放日当天对该医院予以表彰，并由行业主管部门海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代为领取荣誉证书。

奖励之外，为促进强制报告制度落实，海安市检察院加强“软硬件”建设，推动检察工作提档升级。据介绍，海安市检察院联合公安机关，共同打造未成年人“一站式”办案中心，未成年人询问室、心理疏导室、身体检查室、取证室等功能室一应俱全，并制定相应的工作标准和工作流程。同时，在微信公众号开通“智慧未检”平台，设置强制报告提交、法律援助申请、心理疏导申请、司法救助申请等8个便民通道，为涉未成年人案件提供更多处理路径，切实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加强与职能部门的协作配合，形成具有源头预防、及时发现、高效应急、依法惩处等优势的未成年人保护机制，共同守护每一个孩子的健康成长。”海安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夏琪斌表示。

马静　王茹花

珠海井岸镇开展禁毒宣传进校园活动

本报讯　近日，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井岸镇禁毒办以镇文明办开展“创建文明斗门”活动为契机，联合统建社区，在井岸镇第二小学开展禁毒宣传活动。活动中，禁毒社工通过悬挂禁毒宣传横幅、设置禁毒宣传展板、摆放仿真毒品模型、发放禁毒宣传资料等方式，向学生讲解毒品种类、危害及禁毒相关法律法规，引导大家自觉抵制毒品诱惑。此次活动共发放禁毒宣传资料300余份，进一步提高了青少年的禁毒意识，使“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理念更加深入人心，营造了浓厚的校园禁毒氛围，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张晓岚

惠州惠城举办线上禁毒知识答题活动

本报讯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关于开展整治突出毒品问题三年行动部署要求，提高群众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日前，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禁毒办联合惠州市益心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举办线上禁毒知识答题活动。活动从全国青少年禁毒知识竞赛题库精选群众应知应会知识点，通过随机抽题的方式生成不同的“考卷”，发动辖区13个镇(街道)线上、线下联动，邀请居民参与线上答题挑战，挑战成功即可参与禁毒纪念品抽奖。每次考试结束后，都会附上答案解析，帮助群众巩固禁毒知识，及时纠正错误认知。

邓俊超

人民法院公告
2021年6月2日

(2021)苏0311民初3447号　吴海洋、葛海平：本院受理原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与被告吴海洋、葛海平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简转普裁定书、廉政监督卡及证据材料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1)苏0311民初2385号　刘双全：本院受理原告王宁诉你合伙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苏0311民初238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书，可在公告期满十五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1)苏0311民初3426号　周峰、江苏六度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张杰与被告周峰、江苏六度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第三人张艳丽、陆明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1)冀0403民初302号　刘文素：本院受理岳永江与你、邯郸华润燃气有限公司物权纠纷一案，已摇号摇出邯郸市长恒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案进行评估，现依法向你公告鉴定现场勘验时间。限你方自公告之日起60日前来本院民一庭了解勘验时间，逾期视为放弃监督勘验现场。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2021)冀0403民初304号　刘文素：本院受理高瑞达与你、邯郸华润燃气有限公司物权纠纷一案，已摇号摇出邯郸市长恒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案进行评估，现依法向你公告鉴定现场勘验时间。限你方自公告之日起60日前来本院民一庭了解勘验时间，逾期视为放弃监督勘验现场。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2021)冀0403民初2405号　邯郸市云鹤经贸有限公司、河北旺力农作物种植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张斌、程桂花、李海潇：本院受理沧州达业实业有限公司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判决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上诉书。限你方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诉书，逾期视为送达。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邯郸市邯山区家匠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邯郸市邯山区金蚂蚁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汪华琦诉你们单位为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2021)苏0925民初1628号　孙晓健、孙观星：本院受理原告司国富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并定于2021年9月6日上午9时40分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李志东：本院受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市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诉状副本、证据、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泰兴法院504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向永贵：原告内江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中区支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川1002民初64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甘维彬：原告蒲发兵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川1002民初9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1年3月5日受理申请人**嘉兴正海建设有限公司**公示催告申请，对其遗失的票号为0010004129504091，申请人嘉兴正海建设有限公司，金额10000元，出票日期为2021年2月1日，收款人为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嘉善魏塘分公司，未背书，浙江泰隆商业银行签发的华东三省一市银行汇票一份，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21年5月31日作出(2021)浙0402民催1号民事判决书，宣告上述票据无效。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周兴：原告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嘉兴中心支公司诉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1402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证据副本。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长水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嘉兴秀竹装饰有限公司：原告陈应虎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1580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证据副本。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长水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刘启飞、李静静：原告浙江欣融汽车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浙0402民初749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钱发华：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诉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9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尹若云、杨道超：原告嘉兴鼎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96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张杰：原告允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67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马永明、嘉兴国际商务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沈鏖英、马连喜：原告顾坚华诉你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0)浙0402民初7033号，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11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审理。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马永明、嘉兴国际商务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沈鏖英、马连喜：原告刘冠勋、刘猛诉你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0)浙0402民初7034号，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11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审理。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朱敏：原告石方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18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民二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次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王雷：原告周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43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民二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次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黄国红：原告汤波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1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民二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次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浙江宝洛卡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原告嘉兴创意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人员通知书、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4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嘉兴晶钻贸易有限公司：原告嘉兴创意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人员通知书、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4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嘉兴铁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原告嘉兴创意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人员通知书、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4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文武：原告张文先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浙0402民初7733号民事判决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2021)粤0606民特409号　本院受理高钊荣申请宣告**高艳芳**死亡一案，经查，高艳芳，女，1958年8月18日出生，汉族，住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永丰旧地北路27号，公民身份号码440623195808182022，于2012年离家外出后，没有再与家人联系，多年来经申请人的家人采取多种办法查探，但至今仍无音讯，下落不明。现发寻人公告，公告期间为一年，被申请人高艳芳应当在公告期间内向本院申报其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否则将被宣告死亡；凡知悉被申请人生存现状的人，应当在公告期间内将其所知道情况向本院报告。期间届满，本院将依法裁判。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

葛如新、无锡蓝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上海菲默斯保温工程有限公司与徐征，江苏龙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葛如新，第三人无锡蓝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简转普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昆山科迪亚精密钣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昆山恒朗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与你加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简转普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糜丹：本院受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1573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周文华、周独醒：本院受理朱新芳与你们离婚后财产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周市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金志华：本院受理王中与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周市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王金林：本院受理石玉柱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举证通知书，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15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周市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江苏利中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瞿高存：本院受理苏州金正达机械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苏0583民初281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魏从虎：本院受理苏州金正达机械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583民初282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苏州金十机械有限公司、张鑫：本院受理江苏力好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苏0583民初34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董银花：本院受理汤盛文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陆家巡回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昆山鹿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金东良、孙平、王亚龙：本院受理昆山泾兴川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诉你们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591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株洲市傲创硬质合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昆山港腾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666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吴文华：本院受理倪尹华诉刘琴、吴文华执行异议之诉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1713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程维芳、朱旻珉、第三人杨明妹：本院受理朱海燕诉你们合伙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苏0583民初40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奥斯凯蒂模具工业(江苏)有限公司、博程模具(昆山)有限公司、何照庆：本院受理昆山天鑫文特殊钢有限公司与被告江苏永创建设有限公司等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苏0583民初7603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谭新军、顾春梅：本院受理唐兴德、唐恩非与你们股权转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简转普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李桂春、吴凤云、李会春：本院受理昆山中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简转普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七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李慧：本院受理江苏烨德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583民初353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姜峰：本院受理江苏烨德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583民初353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昆山市玉山镇诚威欧精密模具厂：本院受理昆山市周市谢庭春精密模具厂诉你加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583民初396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凯明辉汽车部件(昆山)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昆山市周市镇玖研金属加工厂诉你加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583民初396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昆山市祥尔强贸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上海三顺铝业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583民初21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李华生、曹钰婷：本院受理昆山正阳镀锌有限公司诉你们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175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沈建华：本院受理昆山华盛热镀锌有限公司诉你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1761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郑宝羊、仲怀亮：本院受理李琴诉你们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1633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李俊岑、郝春霞、李俊岩：本院受理昆山中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简转普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刘福成、刘建军：本院受理昆山中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简转普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陕西斌宇基础建设有限公司、岳云兵：本院受理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与你们[illegible]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简转普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昆山迪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昆山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你保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简转普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李会春、高艳华、张玉焕：本院受理昆山中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简转普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苏州尔立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刘文斌、陈婷婷：本院受理和运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与你们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简转普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刘福强、常州市日日福棉麻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丁秀明诉你们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前黄法庭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于海艳、苏国富、盖国建：原告周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李永春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豫1602民初25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送达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

张大江：原告四川川油天然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仙桃昌隆加油站有限公司、第三人你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向你公告送达(2021)川0311民初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送达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人民法院

张大江：原告四川川油天然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仙桃昌隆加油站有限公司、第三人你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本院作出(2021)川0311民初9号民事判决书，在上诉期内，仙桃昌隆加油站有限公司不服判决提起上诉，现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等，自公告之日起60视为送达，答辩期限为送达后15日。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人民法院

白易冉：原告四川玉湖龙食品有限公司诉你委托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向你公告送达(2021)川0311民初1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送达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人民法院

钟朝辉、陈企余：原告何兴高诉自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你们执行异议之诉一案[(2021)川0311民初864号]，现向你们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及应诉通知书等。诉讼请求：1.请求依法撤销本院(2020)川0311执恢144号之一《执行裁定书》中有关现状拍卖案涉房产(自贡市自流井区五星街道生灏居委会宏伟大厦一层(15 16)/(A1/ G)轴线营业用房)的内容，停止自贡农商银行与陈企余、钟朝辉一案对案涉房产(自贡市自流井区五星街道生灏居委会宏伟大厦一层(15 16)/(A1/ G)轴线营业用房)的相关执行措施；2.判令原告享有案涉房产的所有权；3.判令各被告配合，协助原告将案涉房产过户到原告名下；4.本案诉讼费全部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送达后15日。定于2021年8月26日9时30分在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缺席审判。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人民法院

张冠丽：我院受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市分行与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对被执行人张冠丽名下豫PX7853号车辆进行评估，现向你公告送达司法鉴定通知书，望你们在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司法技术鉴定室，选择鉴定机构，逾期视为放弃自己的权利，我室将在你方缺席情况下随机确定鉴定机构，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由你方承担。我院将委托相关机构进行鉴定。

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

文山钜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陈毅：原告文山博运汽车运输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2021)云2601民初1431号]，现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送达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法定假日顺延)在第六审判庭(321室)开庭审理，逾期缺席审判。

云南省文山市人民法院

商水县天皓商贸有限公司、商水县创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刘志国、刘国庆：原告河南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们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送达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十一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缺席判决。

河南省项城市人民法院

李洪兵：原告夏勇敬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送达后15日。定于2021年8月18日9时30分在永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缺席裁判。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人民法院

本院将于2021年7月4日10时至2021年7月5日10时止(拍卖标的物，延时的除外)在本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网址：http://sf.taobao.com，户名：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进行拍卖。公告如下：一、拍卖标的：①位于周口市川汇区文体路南侧周口碧桂园89号楼2单元2507号住宅，住宅面积83.22㎡，评估价515132元，一拍起拍价412105.6元，保证金80000元，加价幅度1000元。拍卖标的：②位于河南省周口市悦来街小区2-203号房屋，面积102.99㎡，起拍价380000元，保证金50000元，加价幅度1000元。③豫PA3370号乘龙牌货车(黄牌)，一拍起拍价150000元，保证金30000，加价幅度500元。三、竞买人条件：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四、拍卖竞价前请务必仔细阅读本院发布的拍卖须知。五、监督电话0394-8173156，联系人：朱法官0394-8173039，联系地址：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周商大道川汇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

王小平：原告曾培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1)川0311民初451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送达后15日。定于2021年8月30日15时在第一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缺席判决。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人民法院

周艳：原告自贡市沿滩区沿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缪国富，你，晏双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21)川0311民初313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送达后15日。定于2021年8月30日9时30分在第一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缺席判决。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人民法院

胡成聪：原告李多全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传票、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转普裁定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等。诉讼请求：被告向原告偿还借款6000元。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1日(法定节假日顺延)9时在第六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缺席裁判。

四川省绵竹市人民法院

王梅：本院受理李成魁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新4202民初60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限届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肖辉、杨春梅：本院受理单子生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送达(2021)新4202民初53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限届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肖辉、杨春梅：本院受理白树琴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1)新4202民初53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限届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李守功：本院受理刘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新4202民初5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限届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李守功：本院受理祝排章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新4202民初59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限届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唐爱慧：本院受理瞿爱民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新4202民初46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朱更勋：本院受理安国民诉你土地承包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新4202民初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王伟：本院受理张磊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新4202民初62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胡庭红：本院受理贺清会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新4202民初44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周建红：本院受理于红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新4202民初23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秦忠云：本院受理虎万红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10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9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裁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祁凤龙：本院受理朱增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新4202民初4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蒋建军：本院受理刘杰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新4202民初53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李守功：本院受理张从友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新4202民初53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张爱民：本院受理茅健忠诉你民间借贷、劳务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1283民初3276号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04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2021)黔0122执异9号杨隆义、陈武、吴先觉：本院受理倪宗豹申请追加被执行人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追加被执行人申请书、听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证据副本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逾期未答辩视为自行放弃答辩权利，定于2021年8月23日上午10时00分在本院第一调解室举行听证。无正当理由缺席的，不影响听证程序进行。

贵州省息烽县人民法院

齐雷：本院受理吉林润土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创业大街分公司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吉0192民初19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齐雷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支付原告吉林润土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创业大街分公司租车款共计92130元。二、驳回原告吉林润土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创业大街分公司其他诉讼请求。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温小新：本院受理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盛鑫汽车配件商行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吉0192民初19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温小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立即支付原告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盛鑫汽车配件商行尚欠货款40,000元及利息(利息以40,000元为基数，自2019年12月1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